

博物馆定义的国际化表达与中国式思考

International Expression and Chinese Thinking about Museum Definition

李耀申 耿坤 李晨

Li Yaoshen Geng Kun Li Chen

(中国文物报社, 北京, 100007)

(China Culture Relics News Press, Beijing, 100007)

内容提要: 纵观国际博物馆协会和诸多国家对博物馆的定义, 可以发现这些定义注重突出博物馆的价值观; 强调博物馆的公共性、开放性和非营利性; 能够反映博物馆的工作范畴和工作方法, 但也存在着一些短板和不足。结合近30年来国内外博物馆发展的环境变化和主要趋势, 遵循定义的排他性、适用性、前瞻性、凝练性原则, 试图重新定义博物馆, 使其具有全球视野、中国特色且与时俱进。

关键词: 博物馆 博物馆定义 要素

Abstract: By making a general survey of international museum associations and the very many definitions countries have given to museums, we have noticed that all these definitions draw focus on what is the main value of a museum. These definitions all emphasize and highlight the importance of public utility, approachability and the solemn nature that it is non-profitable. These results are able to reflect on the range of categories which a museum covers, as well as the methods one uses to run the organization. However, at the same time a few weaknesses do exist and it is true that there are areas to be improved. Therefore, we have decided to combine the results of the gradual change and the general trend of national and international museums in the last 30 years. As well as abiding the solid principles of being exclusive, applicable, prospective and concise; we do attempt to come up with a bran-new definition for modern museum organizations. This new definition allows one to have a global perspective, it is advanced with time and most importantly it highlights its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Key Words: Museum; museum's definitions; key elements

今年适逢每三年一届的国际博物馆协会 (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Museums, ICOM, 以下简称“国际博协”) 大会召开之年。国际博协定于2019年9月1日至7日在日本京都举行第25届大会,

届时来自世界各地的博物馆学界同行将围绕“作为文化中枢的博物馆: 传统的未来”这一主题展开交流。国际博协作为致力于推动世界各国博物馆交流与合作的国际组织, 自1946年成立迄今, 一直把明

确博物馆自身特性和博物馆在现实社会中的角色定位、职能任务作为工作重点,陆续给博物馆做出了8次定义。在这次即将召开的第25届大会前夕,国际博协又一次向其各分支机构发出通知,面向广大会员征集关于博物馆定义的最新建议,这也预示着国际博协关于博物馆定义的最新修订版本——第9次定义,将有望在本届大会上通过。

为此,2019年3月29日中国博物馆协会、中国文物报社主办,常州博物馆、《中国博物馆》编辑部承办了“新时代博物馆定义研究”学术研讨会。国内博物馆学界专家30余人就会议主题展开了激烈的讨论。现结合会议讨论情况以及笔者的观察,就博物馆定义的国际化解读与中国式思考略陈管见。

一、国际视野下博物馆词汇及定义的起源、演变

(一) museum 的词义及其演变

英文单词museum来源于希腊语的“mouseion”,意思是缪斯所在的地方。缪斯是希腊神话中的女神,掌管科学与艺术。在西方古典文化中,这一概念意味着热爱知识而冥思,因此也是知识的象征^[1]。

在西方,博物馆的雏形出现很早。公元前284年,亚历山大大帝的部将托勒密曾在亚历山大城建立亚历山大里亚博学院(Mouseeion of Alexandria)。据史料记载,博学院内部设有档案室、图书馆、收藏室等,保藏并陈列了亚历山大大帝多年在欧、亚、非三大洲征集的稀世珍宝和艺术品。除了亚历山大里亚博学院,许多神庙建筑也都承担着收藏文物与艺术品的功能。例如雅典卫城中的宾那考西克(Pinakothek),展示了波利格诺托斯等著名画家的壁画。从语源学的角度来说,“Pinakothek”是与近代博物馆含义直接相关的希腊词汇^[2]。公元前5世纪的古希腊雅典奥林帕斯神殿,也收藏着各种雕塑和战利品,被认为是博物馆的又一个早期雏形。

14—16世纪欧洲的文艺复兴运动引发了人们对希腊、罗马时代古典文化的向往。整个欧洲都兴起了研究、访寻、收藏古希腊、古罗马文化遗产的

风气。许多欧洲国家的王室和贵族都专门组织了征集、收藏古代文物和艺术品的活动。与此同时,伴随着大航海时代的到来,来自亚洲、非洲甚至是美洲的自然标本和艺术作品也进入了欧洲收藏家的视野。收藏范围的拓展,藏品数量的增加,都为近代博物馆的兴起奠定了物质基础。1682年,世界上第一个具有近代博物馆特征的博物馆——英国阿什莫林艺术和考古博物馆向公众开放^[3]。18世纪以来的工业革命给博物馆的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伴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一些展现科技发展成果的科学博物馆应运而生。博物馆在传播科学知识、教育社会公众方面的作用日益加大,至20世纪初期,博物馆教育机构的定位逐步被各国学界所接受。

(二) 国际博协关于博物馆的定义

成立于1946年的国际博协是世界上最大的博物馆专业组织。成立70多年来,其章程对博物馆的定义已经进行了7次修订,形成了8个版本,其中最具代表性的定义来自2007年第21届国际博协大会在奥地利首都维也纳通过的《章程》:“博物馆是一个为社会及其发展服务的、非营利的永久性机构,并向大众开放。它为教育、研究、欣赏之目的征集、保护、研究、传播并展出人类及人类环境的物证。”从2007年至今,这个定义一直是国际博物馆学界公认的科学定义。

(三) 其他国家关于博物馆的定义

2003年,宋向光老师曾经梳理了世界各国和国际组织关于博物馆的定义,对于澳大利亚、加拿大、美国、丹麦、葡萄牙、英国、意大利、南非、韩国等国法律、法规或行业组织文件确定的博物馆定义进行了梳理和分析。此外,2011年日本《博物馆法》、法国《遗产法典》相继修订,关于博物馆的定义有所调整。通过对这些文献的整理,我们可以看出各国的博物馆定义大都是结合本国实际制定并通过法令、规章确认的,对博物馆性质、功能的界定各具特色和创意。在此,我们列举美国、英国、法国、日本四个较有代表性的博物馆定义。

美国博物馆协会（American Alliance of Museums, AAM）于1962年将博物馆定义为非营利的永久性机构，其存在的主要目的不是为组织临时性展览，该机构应享有免交联邦和州所得税的待遇，向社会开放，由代表社会利益的机构进行管理，为社会的利益而保存、保护、研究、阐释、收集和陈列具有教育和欣赏作用的物品及具有教育和文化价值的标本，包括艺术品、科学标本（有机物和无机物）、历史遗物和工业技术制成品^[4]。

英国博物馆、档案馆和图书馆理事会 [Museums, Libraries and Archives Council (UK), MLA] 则将博物馆定义为：“为公众的利益而收集、记录、保护、陈列、阐释物质证据及相关信息的机构。”^[5]

法国于2011年6月重新编修了《遗产法典》，该法典条款L410-1载：“依据本法令规定，博物馆是以为符合公众利益为前提，保存与陈列永久性收藏，并以提供知识、教育和欣赏为目的的场所。”^[6]

日本于2011年8月重新修订了《博物馆法》（日本法律第105号令），第二条明文规定：“本法所称‘博物馆’是指由地方政府、一般注册协会或基金会、宗教法人或由内阁命令设立的其他法人〔由行政机关通则法法令（1999年法律第103号令）第2条第1项规定的独立行政机关除外。同样情形也适用于第29条〕设立并根据本法第二章的规定注册的机构〔属于《社会教育法》规定的公民的公众厅以及《图书馆法》（1950年法律第118号令）规定的图书馆除外〕。设立这些机构的目的在于收集、保管（含培育）、展示历史、艺术、民俗、产业、自然科学等有关的资料，在考虑到教育性的情况下，向一般公众开放，为提高国民修养、调查、研究、娱乐等开展必要的事业，同时对所收集、保存的资料进行调查。”^[7]

（四）各种博物馆定义的共性特征及不足

纵观国际博协和诸多国家对博物馆定义的总体情况，以下基本特征值得关注。

一是特别注重博物馆的价值观，对博物馆的宗旨、目的和使命以及自身存在的意义尤其是职责、

作用和功能等，往往给予了特别强调，譬如“为社会及社会发展服务”等。二是鲜明表达、凸显博物馆的公共性、开放性和非营利性，强调其为公共利益而存在，面向公众全方位开放，对社会、民众负责任地保存、传承有价值的文化和自然物证，并特别突出自身不以营利为目的的常设（永久性）机构属性。三是反映博物馆的工作范畴和工作方法，譬如对人类发展和自然环境见证物进行保护、研究、展示、传播等。四是国际组织和各国关于博物馆的定义既有共性、联系又有各自的差异和特色。国际博协的定义更趋于原则、抽象，以求取“最大公约数”的方式，集中反映了博物馆的社会宗旨、非营利属性和工作范畴、行为模式。而各个国家的博物馆定义则彰显了本国国情下的不同关注点，譬如英国强调博物馆“受社会信托”管理藏品以及负责任的公共服务；美国突出博物馆的首要功能是教育，同时强调场馆、展览、专业人员等标准、门槛；意大利则凸显博物馆为维护公共利益而对文化财产进行的保护、研究、教育和宣扬。五是国际博协的博物馆定义在普世性和简洁化的同时，也存在一些明显的短板和不足。一方面，关于博物馆“为社会及其发展服务”的宗旨性描述，过于偏重“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普世性，致使博物馆缺失了区别于图书馆、文化馆、科学中心等同类公共机构的个性特征；另一方面，关于工作范畴、行为模式的表述，既对全球化背景下人类共同面对的文化多样性、经济社会发展的可持续性、环境保护的严峻性等问题缺乏足够的关注，也未对“互联网+”时代博物馆所需面对的文化载体、知识传播、公众服务的新趋势、新样态等做出与时俱进的关切与回应。

二、中国博物馆的起源及其定义的演变

（一）中国的博物馆土壤和历史演进

中国古代虽有丰富的皇室典藏，雅士珍玩以及悠久的古董、金石之学，也有众多祠堂、祖庙类的缅怀、纪念场所，但始终没有发展成为集收藏、研究、展示、教育于一体的公共文化机构。

直到19世纪后半叶,伴随西学东渐及洋务运动的兴起,中国才出现了近代意义上的博物馆。最初只是西方传教士在上海、天津等沿海城市零星举办,如1868年法国传教士韩伯禄神父在上海创建的徐家汇博物馆,1874年英国皇家亚洲文会北中国支会在上海开设的上海博物院,以及天津的华北博物院、济南的广智院、天津的北疆博物院等^[8]。1905年,近代著名实业家张謇在家乡南通兴办的南通博物苑,才是中国人创办的第一座博物馆。在博物苑南馆的门口,悬挂着张謇手书的楹联“设为庠序学校以教,多识鸟兽草木之名”。南通博物苑收藏了大量古代文物和自然标本,以帮助新式学校的学生们更好地理解知识^[9]。

(二) 中国关于博物馆的词汇与定义

在中国古汉语中,并没有“博物馆”一词。在《史记》等典籍中曾将博学多识的人称为“博物君子”,如司马迁称赞季札:“延陵季子之仁心,慕义无穷,见微而知清浊。呜呼,又何其闳览博物君子也!”^[10]1867年,晚清报人、思想家王韬访问英国,参观了大英博物馆等机构后发出感叹:“盖人限于方域,阻于时代,足迹不能遍历五洲,见闻不能追及千古;虽读书知有是物,究未得一睹形象,故有遇之于目而仍不知为何名者。”^[11]他首次提出使用汉语“博物馆”来翻译英语中的“museum”一词。

20世纪50年代第一次全国博物馆工作会议上就博物馆基本性质提出了“三性二务”说,即博物馆是文物和标本的主要收藏机构、宣传教育机构和科学研究机构,是我国社会主义科学文化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2015年出台的《博物馆条例》规定:博物馆是指以教育、研究和欣赏为目的,收藏、保护并向公众展示人类活动和自然环境的见证物,经登记管理机关依法登记的非营利组织。

三、博物馆定义演变的要素和轨迹

梳理国内外博物馆定义的发展轨迹可以发现,博物馆定义演变的趋势是内涵越来越丰富、外延越

来越广阔。这与博物馆职能的变化是一致的。博物馆在相当长的发展历程中,主要职能和基本特征就是收藏和展示。但时至今日,博物馆已经不仅仅是一个收藏和展示的场所了。近30年来国内外博物馆发展的环境变化和主要趋势有以下几个特征。

一是全球化趋势和文化多样性交织下的人类世界,特别是工业化、城镇化以及信息化和大数据时代相继到来,“互联网+”给人类生产、生活带来了深刻变化。这些变化正在推动社会形态和思想文化的空前变革,无时无刻不在改变着博物馆的生存和发展环境,进而影响了博物馆的现实样态和未来前景。二是以物为中心向以人为中心转移:以人为本,一切为公众着想;强调教育功能,其成效、作用也日益凸显;“三贴近”实践和大规模免费开放行动向纵深发展,文创开发和知识服务也开展得如火如荼。三是博物馆的“物”不断丰富和拓展。收藏、保护、研究、展示的对象日趋多元,除文化与自然物证外,非物质文化遗产、文化空间、传统技艺、艺术装置等活态的、非实体的、有价值的历史记忆、文化现象,亦纷纷成为博物馆的工作对象。日益普遍的数字化存在,已经颠覆了以往橱柜、展板、纸张、胶片方可承载的“物”以及“物”所蕴含的信息。时至今日,当我们再次定义博物馆时,对这类显著且普遍的变化,将不可能再熟视无睹了。四是博物馆功能日益扩展。“博物馆是保护和传承人类文明的重要殿堂,是连接过去、现在、未来的桥梁。”国家、民族文明成果和文化基因的记忆、传承和发展离不开博物馆,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与优秀传统文化展示教育也要依托博物馆。博物馆中的实物解读,生动诠释,立体传播,可以塑造城市(区域)文化气质,因此它还是城市(区域)的名片、代言,具有景观价值。总之,博物馆可以支撑公共文化、旅游及相关事业、产业,丰富人民美好生活,促进经济社会进步。五是原状联系性保护思想的发展(生态、民宅、民俗、历史街区等),以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发展的加强,为博物馆添加了新的增长特色和元素。譬如一定时空下的文化现象,往往离不开生存于其中的人及其生活,相互

作用和联系的文化与自然要素，整体上构成了需要保护、传承、研究、展示的对象，必将对博物馆的形态带来变化。六是博物馆经营的合理化，文化、商业机构的博物馆化，文旅融合及文化创意产业的持续兴盛，使得博物馆比其他任何时候都更加需要不断强化自身的专业化品质，注意规范，谨慎地对待市场、商业和经营活动。

四、对博物馆定义的尝试性概括

在我们试图重新定义博物馆，使其具有全球视野、中国特色且与时俱进时，尽管有些力不从心，但可以确定一些规律性的原则、理念是有必要重视和遵循的。

应当遵循的规律和原则主要包括鲜明的排他性、广泛的适用性、适度的前瞻性以及高度的凝练性，确保博物馆定义的准确、简洁，既要指向清晰、明确，又要便于理解和使用；既要有符合国际语境的阐述，也需要具有本土特色的个性化表达。

需要考量的基本要素主要有四点。一是要努力处理好传承与发展的关系，既不应割裂博物馆定义中合理的传统，更不能凭空臆造缺乏实践支撑和价

值取向的高大上式的概念；二是要充分关照博物馆赖以生存的社会环境以及自身功能、工作范畴、运行模式的新变化；三是要处理好物质与非物质的关系，既要注重非实体、非物质形态的知识、信息类介质对博物馆工作的普遍意义，又不宜将其拔高或放大到完全超越实物的地步，更不宜宽泛到没有场馆的实体存在，而只具备虚拟藏、展的机构亦可称之为博物馆；四是要以发展的眼光，对当下和未来博物馆需要适应公众终身教育、自主学习而致力于拓展知识服务的趋势给予足够的关注，包括为公众提供移动互联、无时不在、无远弗届的线上服务。

国内外不同语境下博物馆的定义表达必然存在差异。笔者以为，中国语境下可表达为：博物馆是指以传承文明、标志形象、促进发展为宗旨，收藏、保护、研究、展示人类活动和自然环境的见证物以及一切有价值的记忆和信息，向公众进行传播、教育和知识服务，经登记管理机关依法登记的非营利组织和场所。国际语境下可表达为：博物馆是致力于保护和传承人类多元文化，以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为宗旨、向公众开放的非营利常设机构；是为服务民众终身教育而保存、研究、展示、传播人和自然发展物证及相关知识信息的场所。

注释

- [1] 严建强、梁晓艳：《博物馆（MUSEUM）的定义及其理解》，《中国博物馆》2001年第1期。
- [2] 严建强：《博物馆的理论与实践》，浙江教育出版社，1998年，第34页。
- [3] 王宏钧：《中国博物馆学基础》（修订本），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第62—63页。
- [4] 宋向光：《世界各国和国际组织关于博物馆的定义》，《中国博物馆通讯》2003年第8期。
- [5] 宋向光：《世界各国和国际组织关于博物馆的定义》，《中国博物馆通讯》2003年第8期。
- [6] 该条款于2004年2月24日决议通过，Jorf修改后，被正式编入现行法典。中文由罗欣翻译，吴辉、黄凌霞校订。
- [7] 日本《博物馆法》（日本法律第105号令），中文由战颖翻译，吴辉校订。
- [8] 严建强：《博物馆的理论与实践》，浙江教育出版社，1998年，第83—84页。
- [9] 宋向光：《物与识：当代中国博物馆理论与实践辨析》，科学出版社，2009年，第8页。
- [10] （汉）司马迁撰：《史记》卷三一《吴太伯世家》，中华书局，1959年，第1475页。
- [11] 王韬著，顾钧校注：《漫游随录》卷二《博物大院》，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7年，第86页。